

臺北市府文化局113年第6次局務擴大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3年3月28日（四）上午9時

地點：線上視訊會議

主席：蔡詩萍局長9:00-10:30

陳譽馨副局長10:30-10:40

紀錄：蔣宜衿

出席：田瑋副局長、劉得堅主任秘書(請假)、張蓉真專委、李秉真專委、蔡依婷簡任研究員、李岱穎、邱稚亘、許宏光、吳俊銘、賴郁雯、許慧玲、尤錦茹、靳潔欣、蔡立韋、宋傳明、江孟芳、詹素貞、林信耀、王俊傑、徐端容、郭佩瑜、黃文彥、梁序倫、王詩尹。

列席：蕭慧芳、蘇鈺娟(休假)、蘇意茹、王立維、馮子騏、楊雅芳(請假)、姚丹鳳、魏伶如、何劭臻、蕭明治、王秉五、簡孜宸、周蓀慧、許元齡、蔡佳穎、鄧文宗、林舒華、李咏萱、連婕、許美惠、鄭凱仁、卓立、莊育霖、楊璨寧、李麗芬、余柏勳(請假)、王秀鈴(公假)、何元楷、洪珮瑜、蔡宗晏。

一、主席裁指示事項暨通案宣導事項：

(一) 人事室宣導：自殺防治中心列管本局公務人員參訓自殺防治手門人課程需達90%以上，人事室將於4月至5月中規劃辦理3場實體課程，屆時請同仁報名參訓。(各科室)

(二) 政風室宣導：(各單位)

1. 公家機關禁止使用及採購「大陸廠牌資通訊產品」相關規定，倘有已購置大陸廠牌資通訊產品，應予造冊列管，並注意不得與公務環境介接。

2. 請勿攜帶個人電腦至本府使用，以免不慎下載惡意程式連線至本府網站，造成資安疑慮；另請勿將公務資料上傳私人雲端硬碟，避免衍生洩漏風險。

3. 各科室於走道上的公文櫃請上鎖，以避免資料外流風險。

4. 宣導有關施用、轉讓及販賣毒品之危害及刑責，並請主管留意同仁工作情形有無異常徵候。

(三) 秘書室宣導事項：提供採購評選會不同評選委員評選結果有明顯差異樣態及處理方式、評選會議紀錄、評選評分表、評選委員會委員簽署文件等範例，請各科室參用；另有關於本府陳情系統修正機關回復系統相關範例，於結尾語提供個資洩漏之舉報管道；並另增「查無陳情人所陳述之情事」範例，請各單位配合辦理。(各單位)

(四) 文創科資訊宣導事項：本府公文系統夾帶之附件自本(113)年6月1日起禁止使用商用格式，只提供 PDF 或 ODF 格式；北美館列管案件至3月31日止共有3案，請加速依限完成。(各單位、北美館)

(五) 藝術科2025雙北世界壯年運動會宣導：依林副秘書長指示，請各局處掌握參與全國性會議、主辦活動或國際之交流機會，活用相關宣傳素材宣傳推廣；提供各局處吉祥物布偶，配合首長公開行程露出宣傳；往後本府各局處召開之會議，請同時並列會議簽到及報名連結之 QR Code，官網 <https://wmg2025.tw/zh-tw/home>。(各單位)

(六) 局本部宣導事項：(各單位)

1. 各單位安排市長報告重要政策前，依府級規定需向督導副秘書長核報，請各單位預留安排會議時間。
2. 市長行程需於一周前提供新聞稿、致詞稿及參考資料等，如資料有更新，請回報局長室及新聞聯絡人(至少3天前)，俾利府級審核。
3. 有關府級會議簡報，應依長官指示儘快修正完成，如有任何困難需研商請即時回報。

(七) 議會開議在即，請府會與各單位更新總質詢、部門質詢追蹤事項及議員關切案件，請各業務主管掌握最新狀況，如有問題立即回報局長室；另府會後續將安排拜會議員，請各單位並同與會。(各單位)

二、 散會：上午10時40分